



不动摇不松动不开口子
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扬尘污染防控曝光台

欢迎市民举报渣土车带泥上路、沿途抛撒等环境违法行为

电话:城市管理服务热线12319 “绿色郑州”官方微信
郑州报业集团新闻热线96678 郑州日报、郑州晚报、中原网官方微博
邮箱:zbrm123@163.com

金水区名门熙昕苑门前道路扬尘严重

现场露天拌制砂浆,大面积黄土裸露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翟宝宽 陈冲 文/图)10月30日,记者跟随郑州市环境污染防治督导组联合执法一处督查金水区、惠济区多个地点,当天共督查项目、企业6处,口头交办2处,开具交办单4处,要求将整改情况三日内书面回复督导组。



名门熙昕苑门前道路积尘扬尘严重

金杯路废品站、嵩阳北路汽修点散乱污严重

当天上午执法人员首先来到惠济区金杯路三全路北50米路东一无名废品收购站。入场区发现有多台待修车辆随意停放,旁边就是露天堆放的大量生活垃圾及危废物品,且现场负责人无法拿出营业执照和环评手续。

随后执法人员来到了金水区嵩

阳北路一处无名汽修点,进入厂区首先看到的是大量露天堆放的生活垃圾,再往里走是多处无任何手续的无名汽修店在露天维修车辆的工作。现场多处危废品露天堆放,地面油渍较多,还发现多处喷漆设备和露天调漆台。

惠济区新城路十四标工地有多项扬尘污染问题

在金水区索凌路冠军路口东的名门熙昕苑小区项目工地,执法人员检查发现该项目无车辆出入冲洗设施,门前道路(索凌路)及场区主要道路积尘严重,有车经过时起尘严重。走进厂区内发现露天拌制砂浆一处和面积非作业区域的黄土裸露。

在惠济区江山路丰硕南街口东的新城路第十四标,执法人员检查发现一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无出厂铭牌;无车辆出入冲洗设施;北侧围挡无喷淋,

东侧无围挡;黄土及石灰裸露约1000平方米。

复查金水区南阳路群办路西(老肉联厂冷库)旁无名废品收购站,执法人员现场看到,南阳新村办事处荣华社区两名工作人员正在督促清场,废品清理已达80%以上,仅剩少量废纸板、废金属等未清理。

在中原区五龙口南路飞马车辆厂家属院旁,执法人员发现一处违规经营废品收购站,口头交办属地予以取缔。

分割出租、无营业执照……

郑州13家违规住房租赁企业被曝光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曹婷)分割出租、无营业执照……昨日,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曝光了一批违规住房租赁企业。

据了解,为整治住房租赁中介机构、企业乱象,净化住房租赁市场,维护广大租住群体利益,此前市住房保障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六部门联合印发《郑州市住房租赁中介机构乱象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全市进行检查督查。

由市房管局公布的检查情况显示:郑州有13家租赁中介和租赁企业存在分割出租,且拒不整改;无营业执照,经营住房租赁业务;未按规定到行业主管部门备案的企业;已搬离经营场所,且无法取得联系,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从事房屋租赁业务时,工商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不包含“住房租赁经营”等相关范围;拖欠房东租金,无故克扣租赁租金、押金等违规问题。

在此提醒市民,办理房屋租赁业务时谨慎选择,注意防范风险。

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排查租赁市场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继续查处曝光侵害群众利益的反面典型企业,切实优化住房租赁市场环境。



扫码看
违规企业名单

市控尘办约谈8个扬尘污染严重项目

对属地实施财政扣款,对企业信用惩戒扣分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谷长乐)昨日下午,市控尘办对管城区、新郑市、上街区、高新区、登封市共8起扬尘污染严重问题的工程项目三方负责人、工地三员及属地办事处相关负责人等进行约谈。

据悉,10月28日,记者跟随郑州市环境污染防治督导组对管城区扬尘污染防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发现该区航海东路办事处魏庄西街(紫东路—南三环)道路工程项目存在土石方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道路严重遗撒等问题,航海东路办事处阳光城11号院二标段项目存在露天电焊、土石方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等问

题,南曹乡郎庄安置区项目存在黄土裸露、露天拌制砂浆扬尘等问题。

此外,新郑市新建路办事处双泊河综合治理项目示范段设计施工一体化及全段方案设计工程、辛店镇Y082(赵家寨至交G343)改建工程及上街区中心路办事处河南中原科创产业园一期、高新区枫杨办事处郑州市创新实验学校(初中部)项目、登封市告成镇贾沟村渣土回填建筑垃圾消纳场均存在土石方未湿法作业、喷淋缺失黄土裸露未覆盖等问题被约谈。

会上,被约谈的属地镇办主管副职、企业三方负责人等分别进行表态发言,

并现场签署履约承诺书。

市控尘办将根据事实依法依规对以上问题突出项目进行处罚,对属地实施财政扣款,对企业进行信用惩戒扣分,并在媒体公开曝光,责令停工整改,控尘办督导组要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对督办仍整改不到位的,要严肃处理。

在秋冬季扬尘治理攻坚工作来临之际,市控尘办严格按照省、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部署和要求,贯彻落实省重污染天气空气质量会商会议精神,全力以赴,加强督导检查,以发现问题促整改,以约谈问责传导压力,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有效控制扬尘污染。

郑州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

开展“大宣传大排查大执法大整改”活动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谷长乐)为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并取得实效,着力解决城市建设管理执法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努力提高城市管理执法水平,推动城市管理执法和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努力为人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郑州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联合市扬尘污染防治办公室,从10月底开始到11月底结束,开展为期1个月的“大宣传、大排查、大执法、大整改”活动。

这次活动的重点是对扬尘污染违规问题、城乡规划违法问题、建筑工程违法问题、房地产领域违法问题、建设质量安全违法问题、市政工程违法问题,运用发放宣传资料,征求服务对象意见,排查存在相关问题等方式,针对存在问题进行详细梳理,建立台账和整改清单,以服务 and 执法相结合的手段,提出群众认可度高、操作性强的措施办法,既达到严格执法,又达到为当事人服务的效果和目的,切实

为服务对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此次活动是检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取得教育成果的一次检验,旨在努力解决城市管理执法问题的有机统一,努力做到控尘督查工作和城管执法工作双提升、双促进,坚持治标和治本相结合,着力促使服务型执法再上新台阶。

昨天,记者跟随联合执法组来到管城区,对十八里河办事处辖区部分工地开展了大排查工作。

药品不经批准生产经营 12月起最低罚款150万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李爱琴)我省“安全用药月”活动10月30日启动,普及安全用药常识,宣传12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疫苗管理法》与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

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大幅度提高罚款金额,加大问责力度。药品不经批准进行生产、经营,从以前的2到5倍罚款,增加到15到30倍罚款,起罚点是150万元。

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对假药、劣药做了重新界定。进口国内未批的境外合法新药不再按假药论处;对未经批准进口少量境外已合法上市的药品,情节较轻的,可以减轻处罚;没有造成人身伤害后果或者延误治疗的,可以免于处罚。

此外,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建立了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从药品研制、生产、经营,直到药品退市,持有人都要承担相应责任。